

白河县财政局文件

白财社〔2022〕51号

白河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镇中心卫生院、县直相关医疗卫生单位：

根据安康市财政局、卫生健康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安财社〔2022〕35号）文件和白河县卫生健康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白卫发〔2022〕94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下达你单位补助资金122.25万元，具体分配金额见附表，此资金标识“01中央直达资金”。项目库项目类别“32-专项资金支出”。资金目录“200401”。功能科目“2100408”，政府经济科目“50502”。

请坚持专款专用，不得擅自扩大范围，不得以任何形式挤占、挪用、截留补助资金。对单位和个人虚报冒领、挤占



挪用补助资金及其他违反资金管理规定的行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依纪依规追究相关责任。同时，要加快支出进度，确保政策按时落实，切实做好保障工作。

附表: 2022 相关医疗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计划表
2022 相关医疗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白河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8月4日印发

共印 5 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022年公共卫生发展一般转移支付预算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基本公卫服务补助	资金指标文号	备注
城关镇卫生院	9.7500	安财社〔2022〕35号	
中厂中心卫生院	4.0000	安财社〔2022〕35号	
构扒中心卫生院	3.0000	安财社〔2022〕35号	
卡子中心卫生院	3.0000	安财社〔2022〕35号	
茅坪中心卫生院	16.0000	安财社〔2022〕35号	
宋家中心卫生院	15.0000	安财社〔2022〕35号	
双丰镇卫生院	7.0000	安财社〔2022〕35号	
西营中心卫生院	13.0000	安财社〔2022〕35号	
冷水镇小双卫生院	10.0000	安财社〔2022〕35号	
冷水中心卫生院	12.0000	安财社〔2022〕35号	
麻虎镇卫生院	6.0000	安财社〔2022〕35号	
白河县人民医院	5.0000	安财社〔2022〕35号	
白河县中医医院	3.0000	安财社〔2022〕35号	
白河县疾控中心	2.0000	安财社〔2022〕35号	
白河县妇计中心	10.0000	安财社〔2022〕35号	
卫生计生监督所	3.5000	安财社〔2022〕35号	
合计	122.25		

